教职工校园责任险

**一、保险目的与方案**

我校为教职员工保证教职员工的尽心工作，解除后顾之忧，与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梅州中心支公司签约，购买校方责任险，保费每人100元/年（50元主险+50元附加险）。

**二、 保费、保险限额、扩展责任及赔偿标准：**

**1、教职员工校方责任保险保费标准：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项 目** | **保险金额**  **（万元/人/年）** | **保费**  **（元/人/年）** | **免赔额**  **（元）** |
| 死 亡 | 30 | 50 | 0 |
| 伤 残 | 40 |
| 额外费用 | 2 |
| 医疗费用 | 4 |
| 诉讼费用 | 2 |

**3、教职工校方责任保险附加24小时意外保险保费标准：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保险责任** | **赔偿限额** |
| **意外死亡或伤残** | **30万/人** |
| **意外伤害医疗（包含门诊及住院）** | **3万/人** |
| **收费标准：50元/人/年** | |

**三、教职工校方责任险责任险理赔手续及流程**

（一）校方责任险定义：是学校为每个教师购买的，在正常教学活动、学校组织校内活动、 学校组织外出活动、校内管理失误、设备设施安全防范措施不健全、上下班期间等造成的意外伤害，属于校方责任的，可以进行理赔；如果是自身疾病造成将不得理赔。

（二）程序：

1．报案人先照相

2．教师打电话给太平洋保险公司李远林（15916511764）报备，其后致电学校总务科申宇忠老师（13502335222）简要说明情况；

3．受伤者治疗结束后填写申请书，在校园网下载教师理赔申请书，仅填写表格中红色标注的部分，其他不用动，填写结束后上传到校园险邮箱dszxxyx@126.com，并电话告知申宇忠老师。

4．收集资料，交总务科申宇忠老师处。

5．等候理赔；理赔到位后，会电话通知。

（三）理赔所需上交资料

1.没有社保或城乡医保上交原件（门诊类）

①疾病证明（原件）

②用药清单、发票（原件）

③病历本（如住院必须提供入院记录、住院记录、出院记录）（原件）

④检查报告（原件）

⑤身份证复印件。

2．有社保或城乡医保上交材料

①上述资料的疾病证明（原件）、用药清单、发票（原件）、病历本（如住院必须提供入院记录、住院记录、出院记录）（原件）、检查报告（复印件）

②先在社保报销，剩余部分加盖社保章或城乡医疗保险盖章。社保或城乡医保报销剩余费用清单（原件）

③在学校工会进行二次医保报销。

④准备好资料，交申宇忠老师处。